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杨启典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并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事项：

1、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事项部分内容调整的议案。

3、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的议案。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七日